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 重庆升科精锻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 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明利红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5年9月26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 010-8225 2376

官网: www.china-isc.org.cn

邮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策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认证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明利红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 序号 | 姓名 | 组内职务 | 注册级别 |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 专业代码 |
|----|-----|------|------|----------------------|----------|
| A | 明利红 | 组长 | 审核员 | 2024-N1EMS-4093634 | 22.03.02 |
| A | 明利红 | 组长 | 审核员 | 2025-N1OHSMS-4093634 | 22.03.02 |

其他人员

| 序号 | 姓名 | 审核中的作用 | 来自 |
|----|----|--------|------|
| 1 | 吴铭 | 向导 | 受审核方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1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工伤保险条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管理办法、作业场所使用化学品规定、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等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T18655-2010，GB34660-2017，GB/T19951-2005。《钢质模锻件金相组织评级图及评定方法》-GB/T13320；JB / T 6395-2010 大型齿轮、齿圈锻件 ；GB/T 17799.2-2023：电磁兼容通用标准第2部分，涉及工业环境中的抗扰度标准；



GB/T 42515-2023：金属粉末中酸不溶物含量的测定方法；GB/T 42514-2023：铝及铝合金阳极氧化膜及有机聚合物膜的腐蚀评定图表法；GB/T 42513.1-2023：镍合金化学分析方法第1部分，铬含量的测定硫酸亚铁铵电位滴定法；GB/T 42512-2023：铜合金护套无缝盘管标准；轴锻坯机械加工执行的标准主要包括GB/T 1182-2008和GB/T 17799.2-202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9月23日上午至2025年09月26日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09月25日 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汽车零部件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汽车零部件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活动

与审核计划一致。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重庆市永川工业园区三教工业园区 A8-1

办公地址：重庆市永川工业园区三教工业园区 A8-1

经营地址：重庆市永川工业园区三教工业园区 A8-1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不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2）项，涉及部门/条款：生管物流部 E08.1；质管部 E08.1。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年10月1日前提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6年9月26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不符合项的验证，E0 运行策划和控制；E0 绩效测量和监视。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 1、公司领导对环境、安全非常重视。
- 2、公司特种设备管理控制，均按照要求进行国家送检，并且能出具检定合格的报告。
- 3、三废检测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进行检测，并且检测合格。
- 4、公司定期进行环境安全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均进行跟踪检查落实。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1.应对风险和机会的措施，识别哪些必须应对的“风险和机会”，以确保管理体系能够实现预期结果，预防或减少非预期后果，实现持续改进。应对风险和机会的措施与产品、服务、顾客满意方面的潜在影响相适应。2.管理评审：组织考虑其采取的应对风险和机会的措施的有效性。这包括识别需要监视和测量的内容，使得组织能够证明符合产品生产标准的要求；评估过程的绩效；确保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有效性。

2) 风险提示：E0 运行策划和控制；E0 绩效测量和监视。公司人员加强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学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管理目标：环境目标：固废分类收集、处置 100%；环境污染事故 0 起；废水达标排放；噪声不扰民，相关方投诉为 0。废气达标排放；火灾事故 0 次。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重伤事故（伤残等级≥8 级）0 起；火灾事故 0 次，一般工伤事故（伤残等级<8 级）≤3 起，职业病发生率为 0。管理目标制定合理，目标均可测量，抽查 2024 年 9 月---2025 年 8 月份管理目标均已达成；公司制定的管理目标均已达成。公司对各职能部门也建立了目标分解，各职能部门的目标分解见各职能部门的审核，确定了按季度和全年等阶段对各层级管理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评价。由各部门负责人进行考核。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受审核方基本能够按照管理体系策划的安排对产品实施监视测量，能够按照组织的生产服务规范提供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通过现场观察及查阅以往的记录，受审核方能严格按照规定的要求实施生产监控。

1、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过程控制以及产品的监视和测量控制：A 汽车零部件的生产；现场人员公司自己内部培训上岗，按照设备操作规程、管理制度、规范工作。B 采购的原材料仓储、成品仓储、化学品仓库、危废仓库等均进行了确认。C 公司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工作场地、工作环境适宜，车间满足汽车零部件的生产。D 对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各工序，涉及噪声、废气排放、废水排放、固废排放、能源消耗等。

2、改进：编制《SK-EP-14-2024 纠正措施控制程序》，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公司主要按策划的手册、程序文件等实施运行，主要采用内审、管理评审、数据分析、纠正和预防措施、方针和目标等来实现对环境管理体系的改进，另外主要通过日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调整解决来实现。管理体系策划了对体系运行过程、对产品研发生产过程、环境安全绩效进行监测分析的要求，要求明确监测时机及内容、分析时机及内容，内容包括：对顾客反馈、人员考评检查、内审管评、对体系过程运行要求执行情况、对目标实现情况及对方案的检查、对服务过程的检查、整体策划基本充分。每年进行一次内审管评、目标定期考核，进行绩效监测等。基本充分、有效。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服务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已经按照制度要求进行了处置。对日常工作中出现的不符合及时进行整改。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预防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对其控制符合要求在审核中对这些关键点进行了监测和评估，确保了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和运行情况。

3、确定的重要环境因素为 1) 潜在火灾、爆炸；2) 固废（含危废）的排放；3) 噪声排放；4) 废气排放；5) 废水排放；6) 资源与能源消耗。重要危险源：1) 火灾、爆炸；2) 触电；3) 机械伤害；4) 特种作业伤害；5) 车辆伤害；6) 物体打击；7) 职业病危害（粉尘、噪声、高温）；围绕重要环境因素和重要危险源，环境安全运行情况控制情况如下：

查看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情况：

查，公司的生产产品有：电机轴、驻车齿、驻车臂、棘轮、棘爪等，产品执行标准：GB/T18655-2010，GB34660-2017，GB/T19951-2005。《钢质模锻件金相组织评级图及评定方法》-GB/T13320；JB/T 6395-2010 大型齿轮、齿圈锻件 等标准。

现场查看，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

原材料---下料---加热---锻压（制坯、成型、冲孔、切边）---热处理---抛丸----机加工----终检。

现场查看，车间工序有：下料、加热、锻压（制坯、成型、冲孔、切边）、热处理、抛丸、机加工、检验等。



现场查看，基础设施：依托现有 4 栋厂房，厂房均为一层；（A 车间---建筑面积 5416.2 平方米共 1 层；设置有冷挤压区、机加工车间；B 车间--建筑面积 5389.9 平方米，共 1 层；设置下料区、锻压区、抛丸区；C 车间---建筑面积 9308.4 平方米，热处理区、抛丸区、机加区、半成品区、成品区和检验包装区；成品车间--建筑面积 2968, 8 平方米）；生产辅助设施：1 栋办公楼--建筑面积 1508.8 平方米；共 3 层；1 栋理化楼---建筑面积为 702.8 平方米；共 2 层，现场主要生产设备：电动螺旋压力机、高速圆盘锯、锻压机、抛丸机、数控车床、磨床、加工中心、插齿机、滚齿机、搓齿机、校直机、激光焊机、线切割等，环保安全设备设施：废气处理装置、油烟净化器、布袋除尘器、消火栓、灭火器、气浮机、生化池等。特种设备：叉车 3 台（公司自有 1 台、租用 2 台叉车---今年叉车租赁退租 2 台）、行车 5 台、氮气气罐 1 个，能出示检定报告。

现场查看生产情况：电机轴、驻车齿、驻车臂、棘轮、棘爪等汽车零部件产品均在正常生产。

负责人介绍：电机轴、驻车齿、驻车臂、棘轮、棘爪等产品机加工生产过程无需倒班，公司根据客户需要量调整倒班生产，目前公司生产倒班情况：有倒班。

1、噪声控制：现场查看，公司的噪声源主要为高速圆盘锯、空压机、抛丸机、锻压机等设备运行产生，公司目前的主要控制手段：1) 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2) 设备的维护，保证润滑良好，在其处于正常的运行状态。现场核验厂界噪声小。现场了解，周边均为工厂，无敏感目标，公司的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可控。

2、废气控制：现场查看，废气主要为下料切割废气、加热废气（天然气）、热处理废气、抛丸机粉尘废气等。下料切割废气经收集罩收集后由废气处理装置后排放，抛丸机粉尘由抛丸机自带滤筒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再由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20 米高 1#排气筒排放；热处理（淬火油雾）废气采用燃烧处理，燃烧废气由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 2#排气筒排放，加热废气采用无组织排放。现场查看，滤筒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和油烟净化装置运行良好，粉尘、气味外排情况少。

3、废水排放：查看，生产车间废水主要为产品清洗时和设备、地面清洁产生废水和生活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负责人介绍：组织废气外排监控采取每半年委外进行检测一次、噪声外排监控采取每年委外进行检测一次、雨水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监测，如一年无异常，放宽至每季度一次，目前组织废水（含雨水）外排监测执行每季度一次。查看检测报告，排放达标。能出示检测报告，见上上传记录。

查近期污染物排放检测情况：提供有污染物排放检测报告：抽见：1) 时间 2025 年 09 月 6 日废水、噪声检测报告。检测结论：达标排放。检测报告编号：重庆隆宇（2025）第 WT08068 号，具体检测报告内容见附件。

2) 时间 2025 年 6 月 6 日噪声、废气检测报告。检测结论：达标排放。检测报告编号：重庆隆宇（2025）第 WT05072 号，具体检测报告内容见附件。



3) 时间 2025 年 3 月 18 日废水(含雨水)检测报告,检测结论:达标排放。检测报告编号:重庆隆宇(2025)第 WT03074 号,具体检测报告内容见附件。

检测报告按照监测要求和检测频次进行监测。符合要求。

4、固体(含危险)废弃物排放的管控:

生活垃圾在办公和生产区域集中收集分类后定点存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定期清运;回收固废处理(包括危险固废如墨盒、硒鼓等)作好分类,标识交供应商回收。

危废说明:废弃矿物油主要由各类机电设备和空压机定期更换的冷却油以及包装桶,产品机加过程中产生切削废液等。危险固废交重庆蓝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与处置方签订有危险废物收运服务合同。

生产过程中的普通固废如:金属边角料、报废产品,废模具、废纸箱/纸板等定期出售处理。一般固废暂存区位于厂区东南方面积 100 平方米左右,现场查看一般固废存放有序。

5、能源消耗管理(水、电、天然气等):

负责人介绍,生产车间资源、能源节约有相关规定措施,如:加强宣传、主管检查督导。现场有水、电、气等使用的场所,均有节约资源、能源的宣导标语。未发现资源、能源过度消耗或浪费的情形。生产车间制定了节约资源、能源目标,除日常监督落实外,每月由财务部集中统计跟进。统计内容包括:水、电、气消耗费用,纸张、灭火器材等费用。提供了相关的凭证,记录显示:基本达成目标。

6、火灾、爆炸预防:

公司统一配置了消防栓,公司制定火灾应急预案,公司找了当地消防支队每年 2 次,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火灾消防培训及应急演练。

现场了解:公司爆炸隐患为压力容器的使用,天然气和氨气泄漏造成。公司在热处理车间使用天然气设备均安装有燃气泄漏报警装置(共 7 套)、在渗碳炉安装氨气报警器 1 套,公司对压力设备的应急管理做了预案和管理规定。抽查热处理车间多用炉安全点检表,对气瓶泄漏现象、天然气管道及接头、防泄漏报警装置数值、配电柜、保护开关、照明灯具等进行点检,具体点检内容见附件。

查特种设备的管理:有储气罐 22 个,其中氨气贮罐 3 个(1)容积 12m³、压力 0.83Mpa 的 1 个,纳入特种设备管理、容积 0.6m³、压力 0.83Mpa 2 个按相关规定不需要年检);空气储气罐 19 个(容积 1.0m³、压力 0.83Mpa、储气罐 15 个,容积 0.6m³、压力 0.83Mpa、储气罐 2 个,容积 0.3m³、压力 0.83Mpa、储气罐 2 个),属于简单压力容器——储气罐按相关规定不需年检。

抽查容积 12.0m³,登记证编号:容 17 渝 ATL8284(19)氨气贮罐的年检报告,报告编号:RD20236731,检验机构:重庆市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检验日期:2023 年 11 月 24 日,下次检验日期:2025 年 12 月,检验结论:符合要求;查容积 12.0m³氨气贮罐配套压力表和安全阀校验检定或校验报告,容积 12.0m³氨气贮罐检验及配套压力表和安全阀检验或校验报告具体内容见附件。



另查：内部编号 18 号储气罐（容积 1.0m³，介质空气，工作压力 0.83Mpa，按相关规定不需年检）配套的压力表、安全阀校验检定或校验报告，检定/校验结果：合格。见附件。提供有其余储气罐配套的压力表和安全阀的检定或校验报告均在有效期内。

7、火灾伤害预防：

查，公司组织有安全知识教育培训，部门也进行有三级安全教育记录，包括救援知识、设备操作等培训记录。

现场查看，安全环保措施实施情况：配备灭火器、消防应急灯及消防报警装置等。

制定消防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消防演练。

8、设备操作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车辆伤害预防：

查，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车辆伤害主要危险源：下料、锻压、机械加工、叉车、行车等。

查，公司编制了各种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

查，现场有明确的安全操作警示标识；

查，车床、铣床、加工中心等设置了安全挡板等措施、叉车、行车、搬运作业按规定线路行走，现场查看行车的吊钩、钢丝绳完好，起吊作业现场有人监护，作业员工均佩戴安全帽。

查，公司的特种设备管理：公司有 4 台行车和特种设备叉车公司自有 1 台（租用 4 台叉车——2025 年 6 月退租 2 台），抽查公司新购门式起重机 1 台，编号：起 27 渝 AT85569（24），提供有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检验机构：重庆市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检验结论：合格，检验日期：2024 年 08 月 23 日，下次检验日期：2026 年 08 月。见上传附件。

另抽：起 17 渝 AT04462（23）桥式起重机检验报告，报告编号：4170-500118-202302-55016，检验单位：重庆市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检验结论：合格，具体内容见附件，其余 2 台行车也按规定实施了检验，提供的有效检验报告，见附件。

查公司自有叉车 1 台（车牌编号：场内渝 A42014）检验实施情况，提供有该叉车检验报告，报告编号：5110-500118-202212-35175，检验单位：重庆市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检验结论：合格。具体内容见附件。

另抽：租赁叉车 1 台（车牌编号：场内渝 A32794）检验报告（报告由叉车出租方重庆合力叉车有限公司提供），报告编号：5110-500298-202311-40964，检验单位：重庆市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检验结论：合格，检验日期：2023 年 11 月 22 日，下次检验日期：2025 年 11 月。提供该叉车的租赁合同，具体内容见附件。其余 3 台行车也按规定实施了检验，检验结论：合格。

9、触电管理措施：

现场见作业区域张贴禁烟标识、安全用电等标识。

车间的配电箱、设备电器、照明开关均有短路断电措施，均有合适的防护，配电箱等。要求用电维修等均要求电工操作，用电必须由电工进行维修操作，非专业人员不得违规操作。查电工的操作证在有效期



内，见附件。

生产现场未发现电线裸露情况。公司规定每月由公司领导组织相关人员对生产各环节涉及的环保、职业健康安全进行检查。抽查 2025 年 8 月《环保/职业健康安全检查问题整改跟进表》，对发现的问题，确定整改责任人，整改期限、完成情况有明显规定，符合要求。

查看，公司配置有高低压配电室，房门配置有锁具，专人才能进入，门口和通风口都有防护设施，能控制小动物进入，现场每天有巡查记录。

查安全工具配置，提供有绝缘靴、绝缘手套、验电器等工具，定期试验合格证。

现场查看，各环节都有防雷设施，均按要求进行了检测，有效，提供有防雷装置定期检测技术报告。

10、职业病危害（粉尘、噪声）管理：

主要为生产过程对粉尘、有害气体和噪声的防护。在锻压、抛丸、热处理等环节都采取佩戴防尘面罩和耳塞、安全帽的方式进行防护；防尘面罩滤芯采取一天更换一次的方式更换，出示有劳动防护用品领用记录。

现场查见，员工均佩戴防尘面罩和耳塞、安全帽等措施，避免操作中吸入防尘、废气和噪声的伤害。

查，生产部劳保用品领用记录，有劳保手套、劳保服、防尘面罩等物品。

与吴某、李某等生产员工交流，其基本清楚本岗位环境因素及危险源，清楚控制要求并能有效执行。

查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提供其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报告编号：渝质控（定检）字（2024）05700 号。负责人称：公司 2025 年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已在 8 月份进行检测结束，但是至今第三方还未出具检测报告。下次审核关注。

公司管理层始终把安全工作放在所有工作的首位，长期以来采取多种措施，致力于消除危险源，降低职业健康风险。

近一年内未发生国家上级主管部门对国内外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质量抽查情况，经查阅该公司客户满意度调查表，客户反馈产品质量均满意。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受审核方按照体系文件规定的时间间隔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14-15 日实施内部审核；2025 年 6 月 16 日实施管理评审，其均按照标准和体系文件要求制定了活动计划，计划有侧重点，活动安排比较合理，对内部审核发现的 1 个不符合项和管理评审中提出的改进要求，均制定了纠正措施并按要求实施改进，审核组查阅了内审和管理评审的相关记录和报告，认为受审核方内部审核可信，改进措施已实施，平时进行内部沟通实现持续改进，无顾客投诉及产品召回情况发生。内审和管理评审策划和实施的符合、充分、有效。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自开展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以来,各部门都能以管理体系要求为标准进行运行;在管理体系运行方面,通过内审,对管理体系运行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监视和测量。检查发现的1个不符合之处,通过相关部门的及时确定并采取纠正措施,现已能按要求运行;通过管理评审,由各部门提出相应的持续改进项目,积极发现工作中的可改善项,及时提出纠正预防措施,更加有效的提高了工作效率,增强了风险的管理。对上级主管部门检查出的需要整改的项目,公司对其进行了整改关闭,能出示整改资料和记录。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利用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销售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近一年以来,没有发生重大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事故、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变化。
- 2) 组织机构:无变化。
- 3) 管理体系:无变化。
- 4) 资源配置:无变化。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变化。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变化。
- 7) 外部环境:无变化。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变化。
- 9) 联系方式:无变化。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验证上次不符合项:综合部(含财务部)验证上次不符合项 EO8.1;生产部、设备部验证上次不符合项 EO8.1;经验证,公司对其原因进行了分析,采取了纠正预防措施,采取的纠正预防措施实施验证有效,符合标准要求。此次审核未发现同类似的问题。该不符合项关闭。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认证证书主要用于顾客需求,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正确,无违规使用的情况。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重庆升科精锻科技有限公司的

环境管理体系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 | | | |
|-------------|-----------------------------|--|------------------------------|
| 审核准则的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
| 适用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 审核目的 |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
| 体系运行 |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明利红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